

镇水字〔2024〕45号

签发人：郭传宏

镇安县水利局 关于2024年防汛抗旱准备情况的报告

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防汛抗旱关系到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是必须牢牢扛起的政治责任，水利局深刻认识到肩负的重大使命，从政治高度、发展大局认真对待2024年防汛抗旱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不断强化风险意识、忧患意识，切实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接到镇汛旱指〔2024〕3号通知后，水利局立即着手准备，以“时时放心不下，处处心中有数，事事亲力亲为”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从早从实、从严从细做好今年防汛抗旱准备工作。现

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落实

（一）压实工作责任。一是调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以局党组成员为组长，全系统科级及司站领导为成员，分片包抓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机制，负责水旱灾害防御相关组织、协调、指导工作，并进一步明确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股室、各项目管理处职责。二是调整水旱灾害应急救援队，形成一支包含三个支队共计 35 人的精壮队伍，设立了队长、副队长、联络员，要求救援队由局党组领导统一行动，确保应急抢险工作顺利开展。三是调整水旱灾害防御专家库人员，为灾情防御提供水情测报、工程调度、应急抢险等有力技术保障。四是制定《镇安县 2024 年水旱灾害防御目标责任书》，与各镇（街道）完成目标责任书签订。

（二）加快预案修编。一是修编完成《旬河干流镇安段防御洪水方案》《乾佑河干流镇安段防御洪水方案》《镇安县城抗旱预案》《镇安县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等 8 个县级方案（预案），已上报县防指办等候审批。二是向各镇（街道）下发修编镇（街道）级、村（社区）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通知，目前镇村预案已基本报送至水利局。同时要求各镇（街道）提前谋划，4 月底前开展一次镇（街道）级山洪灾害演练。三是向各镇（街道）下发做好在建涉河（涉水）工程项目度汛预案修编审批的通知，要求各镇（街道）督促辖区内在建涉河（涉水）工程编制度汛预案，经镇（街道）审批后报水利局备案。四是向各镇（街道）共下发 60 条山洪

灾害警示横幅和 4000 份山洪灾害防御常识宣传册，要求在山洪危险区悬挂横幅，提醒群众注重防范，向广大群众发放宣传册，普及认识和常识，双管齐下，做好山洪灾害防御宣传。

（三）做好设备管理。对全县 21 个自动雨量站、156 个预警广播进行上线测试，并安排第三方公司对自动雨量站、预警广播进行巡检维护；与省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县级水旱灾害监测预警平台签订服务协议，确保监测预警平台正常运行，为实现汛期雨水情信息实时精准监测、预警提供保障。

（四）强化应急值守。成立一支由 6 名党组成员、12 名干部组成的值班队伍，汛期严格实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畅通雨水情信息传递渠道，及时发布预警预测信息，为科学决策提供信息支撑。

二、汛前检查

向各镇（街道）下发开展水旱灾害安全自查通知和汛期督导检查通知。水利局成立 6 个检查组，于 4 月 1 日至 4 月 3 日深入各镇（街道）进行汛前督查，针对水旱灾害防御组织及责任落实、预案修编和防御物资储备、预警信息化设备运行管理等方面排查发现的 10 个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时限，督促按期整改到位。

三、隐患整改

我局以镇安县河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4 年度水旱灾害防御汛前督导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督办的通知》（镇

河长办〔2024〕12号)文件,将检查发现的问题向相关部门、镇(街道)交办,要求对能立行立改的问题于4月25日前完成整改;对短期内难以完成整改的问题,制定阶段性整治方案,落实隐患监测责任人,使问题排查整改形成闭环管理,确保安全度汛。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1.水利局将组织专家组对各镇(街道)上报的山洪灾害预案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由镇政府批准实施。

2.联合永乐街道办等相关单位于4月底前组织一次山洪灾害防御演练。

3.4月25日前,完成自动雨量站、预警广播巡检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4.精细化调度2024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山洪沟治理工程等防洪在建工程进度,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镇安县水利局

2024年4月9日